

#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平有了明显的提高。促进了我校人才培养工作质量水平，但出

2022年12月

2022年12月

2022年12月

2022年12月

2022年12月

2022年12月

业化教师队伍。

## 二、考评机构

学院成立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评领导小组，组长由教学副院长担任。副组长由教务处长担任。成员包括教务处副处长、各系部主任、副主任、学术委员会成员、系部教学秘书、教研室主任、教学督导室人员等。同时，各系部成立由系部主任任组长

9、遵守教学纪律，无迟到早退现象。

10、能积极主动和学生沟通、交流，学生爱戴。

### (二) 学院或系部考评小组评价

学院考评是指，在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领导下，由学院教学质量考评领导小组，坚持全面考核与突出重点相结合，全面考核教师的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、专业发展等内容，据此完成对任课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。其中重点是对各系部推荐的30%的申报优质课教师的评价，跟踪检查，随机听课。同时还要淘汰一定数量的不胜任优质课的人选。优质课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1、学高为师，德高为范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2、以科研为引领，以服务社会为抓手，促进学科或专业发展。

3、教学目的明确，教学方法得当；“理实一体化”教学设计合理。

4、教学重点突出，讲解清晰；能够突出学生主体地位，师生互动，教学效果好。

5、教学语言准确、精练；板书规范、清楚；教态自然，大方。

6、现代教学技术灵活多样，运用自如。多媒体、网络、课件等

2、教学目的明确，体现对专业能力、方法能力和社会能力的培养，难度适中，可操作性强。

3、任务明晰、具体，本次教学任务、载体、案例等准备充分，设计合理。

4、课堂气氛活跃，师生互动性强；师生愉悦完成教学任务，学生积极思考，主动参与。

5、教学做一体化，学生能够学到相关知识，获取职业能力，并产生由衷的成就感与自信心。

6、教学方法适合本次教学任务，满足行动导向教学要求，教

法。

5. 主动参加教改教研活动，恪守学术道德，教科研水平高。

#### 四、考评方法步骤

教师教学质量考评由教务处教学督导室统一安排时间，系部主任主导实施，每学期汇总一次，两个学期的综合积分，即为学年考评量化值。

##### （一）学生测评（学生问卷调查）

1、由系部主导，督导室参与，组织学生进行网络打分，完成《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测评表》中，学生对各位任课教师的评价积分，软件系统将自动生成统计结果。

2、为向一线教师倾斜，按照周课时不同，设定课时权重系数：

周课时 1 至 5 节

0.15

周课时 6 至 10 节

0.2

周课时 11 至 15 节

0.25

周课时 16 至 20 节

0.3

0.35

1. 教师教学质量考评由教务处教学督导室统一安排时间，系部主任主导实施，每学期汇总一次，两个学期的综合积分，即为学年考评量化值。

2. 为向一线教师倾斜，按照周课时不同，设定课时权重系数：

周课时 1 至 5 节 0.15

周课时 6 至 10 节 0.2

周课时 11 至 15 节 0.25

周课时 16 至 20 节 0.3

周课时 21 至 25 节 0.35

周课时 26 至 30 节 0.4

周课时 31 至 35 节 0.45

周课时 36 至 40 节 0.5

周课时 41 至 45 节 0.55

周课时 46 至 50 节 0.6

周课时 51 至 55 节 0.65

周课时 56 至 60 节 0.7

周课时 61 至 65 节 0.75

周课时 66 至 70 节 0.8

周课时 71 至 75 节 0.85

周课时 76 至 80 节 0.9

周课时 81 至 85 节 0.95

周课时 86 至 90 节 1.0

周课时 91 至 95 节 1.05

周课时 96 至 100 节 1.1

周课时 101 至 105 节 1.15

周课时 106 至 110 节 1.2

周课时 111 至 115 节 1.25

周课时 116 至 120 节 1.3

周课时 121 至 125 节 1.35

周课时 126 至 130 节 1.4

周课时 131 至 135 节 1.45

周课时 136 至 140 节 1.5

周课时 141 至 145 节 1.55

周课时 146 至 150 节 1.6

周课时 151 至 155 节 1.65

周课时 156 至 160 节 1.7

周课时 161 至 165 节 1.75

周课时 166 至 170 节 1.8

周课时 171 至 175 节 1.85

周课时 176 至 180 节 1.9

周课时 181 至 185 节 1.95

周课时 186 至 190 节 2.0

周课时 191 至 195 节 2.05

周课时 196 至 200 节 2.1

周课时 201 至 205 节 2.15

周课时 206 至 210 节 2.2

周课时 211 至 215 节 2.25

周课时 216 至 220 节 2.3

周课时 221 至 225 节 2.35

周课时 226 至 230 节 2.4

周课时 231 至 235 节 2.45

周课时 236 至 240 节 2.5

周课时 241 至 245 节 2.55

周课时 246 至 250 节 2.6

周课时 251 至 255 节 2.65

周课时 256 至 260 节 2.7

周课时 261 至 265 节 2.75

周课时 266 至 270 节 2.8

周课时 271 至 275 节 2.85

周课时 276 至 280 节 2.9

周课时 281 至 285 节 2.95

周课时 286 至 290 节 3.0

周课时 291 至 295 节 3.05

周课时 296 至 300 节 3.1

周课时 301 至 305 节 3.15

周课时 306 至 310 节 3.2

周课时 311 至 315 节 3.25

周课时 316 至 320 节 3.3

周课时 321 至 325 节 3.35

周课时 326 至 330 节 3.4

周课时 331 至 335 节 3.45

周课时 336 至 340 节 3.5

周课时 341 至 345 节 3.55

周课时 346 至 350 节 3.6

周课时 351 至 355 节 3.65

周课时 356 至 360 节 3.7

周课时 361 至 365 节 3.75

周课时 366 至 370 节 3.8

周课时 371 至 375 节 3.85

周课时 376 至 380 节 3.9

周课时 381 至 385 节 3.95

周课时 386 至 390 节 4.0

周课时 391 至 395 节 4.05

周课时 396 至 400 节 4.1

周课时 401 至 405 节 4.15

周课时 406 至 410 节 4.2

周课时 411 至 415 节 4.25

周课时 416 至 420 节 4.3

周课时 421 至 425 节 4.35

周课时 426 至 430 节 4.4

周课时 431 至 435 节 4.45

周课时 436 至 440 节 4.5

周课时 441 至 445 节 4.55

周课时 446 至 450 节 4.6

周课时 451 至 455 节 4.65

周课时 456 至 460 节 4.7

周课时 461 至 465 节 4.75

周课时 466 至 470 节 4.8

周课时 471 至 475 节 4.85

周课时 476 至 480 节 4.9

周课时 481 至 485 节 4.95

周课时 486 至 490 节 5.0

周课时 491 至 495 节 5.05

周课时 496 至 500 节 5.1

周课时 501 至 505 节 5.15

周课时 506 至 510 节 5.2

周课时 511 至 515 节 5.25

周课时 516 至 520 节 5.3

周课时 521 至 525 节 5.35

周课时 526 至 530 节 5.4

周课时 531 至 535 节 5.45

周课时 536 至 540 节 5.5

周课时 541 至 545 节 5.55

周课时 546 至 550 节 5.6

周课时 551 至 555 节 5.65

周课时 556 至 560 节 5.7

周课时 561 至 565 节 5.75

周课时 566 至 570 节 5.8

周课时 571 至 575 节 5.85

周课时 576 至 580 节 5.9

周课时 581 至 585 节 5.95

周课时 586 至 590 节 6.0

周课时 591 至 595 节 6.05

周课时 596 至 600 节 6.1

周课时 601 至 605 节 6.15

周课时 606 至 610 节 6.2

周课时 611 至 615 节 6.25

周课时 616 至 620 节 6.3

周课时 621 至 625 节 6.35

周课时 626 至 630 节 6.4

周课时 631 至 635 节 6.45

周课时 636 至 640 节 6.5

周课时 641 至 645 节 6.55

周课时 646 至 650 节 6.6

周课时 651 至 655 节 6.65

周课时 656 至 660 节 6.7

周课时 661 至 665 节 6.75

周课时 666 至 670 节 6.8

周课时 671 至 675 节 6.85

周课时 676 至 680 节 6.9

周课时 681 至 685 节 6.95

周课时 686 至 690 节 7.0

周课时 691 至 695 节 7.05

周课时 696 至 700 节 7.1

周课时 701 至 705 节 7.15

周课时 706 至 710 节 7.2

周课时 711 至 715 节 7.25

周课时 716 至 720 节 7.3

周课时 721 至 725 节 7.35

周课时 726 至 730 节 7.4

周课时 731 至 735 节 7.45

周课时 736 至 740 节 7.5

周课时 741 至 745 节 7.55

周课时 746 至 750 节 7.6

周课时 751 至 755 节 7.65

周课时 756 至 760 节 7.7

周课时 761 至 765 节 7.75

周课时 766 至 770 节 7.8

周课时 771 至 775 节 7.85

周课时 776 至 780 节 7.9

周课时 781 至 785 节 7.95

周课时 786 至 790 节 8.0

周课时 791 至 795 节 8.05

周课时 796 至 800 节 8.1

周课时 801 至 805 节 8.15

周课时 806 至 810 节 8.2

周课时 811 至 815 节 8.25

周课时 816 至 820 节 8.3

周课时 821 至 825 节 8.35

周课时 826 至 830 节 8.4

周课时 831 至 835 节 8.45

周课时 836 至 840 节 8.5

周课时 841 至 845 节 8.55

周课时 846 至 850 节 8.6

周课时 851 至 855 节 8.65

周课时 856 至 860 节 8.7

周课时 861 至 865 节 8.75

周课时 866 至 870 节 8.8

周课时 871 至 875 节 8.85

周课时 876 至 880 节 8.9

周课时 881 至 885 节 8.95

周课时 886 至 890 节 9.0

周课时 891 至 895 节 9.05

周课时 896 至 900 节 9.1

周课时 901 至 905 节 9.15

周课时 906 至 910 节 9.2

周课时 911 至 915 节 9.25

周课时 916 至 920 节 9.3

周课时 921 至 925 节 9.35

周课时 926 至 930 节 9.4

周课时 931 至 935 节 9.45

周课时 936 至 940 节 9.5

周课时 941 至 945 节 9.55

周课时 946 至 950 节 9.6

周课时 951 至 955 节 9.65

周课时 956 至 960 节 9.7

周课时 961 至 965 节 9.75

周课时 966 至 970 节 9.8

周课时 971 至 975 节 9.85

周课时 976 至 980 节 9.9

周课时 981 至 985 节 9.95

周课时 986 至 990 节 10.0

周课时 991 至 995 节 10.05

周课时 996 至 1000 节 10.1

量将作为系部推荐的重要依据。同时，在该申报表中有关自我评价的内容。见附件1

6、听课评价积分百分制，满分100分。

7、听课评价申报时，听课教师可自愿选择听课记录本中的任一表格，也可采取其他更科学合理的方式进行。

### （四）系部主任评价

1、系部主任评价由系部全体教师、学生及教学督导共同完成。

听课教师打分。

2、系部评价为100分。

（四）评价结果汇总

1、系部评价和督导评价：系部评价为100分，根据督导记录汇总；即系部评价总分=系部全体教师评价分×系部教师人数+系部评价总分×系部人数。

2、学院评价小组评价汇总：系部评价为100分，根据督导记录汇总，即系部评价总分=系部全体教师评价分×系部评价小组人数+系部评价总分。

五、评价工作组织管理与内容

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按每年准备评价。

1、评价时间：学生评价在每学期前最后一个月内进行；学院评价小组评价和督导评价，系部评价课评价或质评；系部评价课评价。

2、全院教师（包括代理）按担任课程，以系部为单位进行排名，分为优秀、良好、可、差等。

3、系部推荐的 30%申报优质课的教师，按“学年考评分”由高到低排名，产生优质课人选，其比例掌握在教师总数的 15—20%；由系部考评的老师，按“学年考评分”顺序，较低的后 10%确定为“可”；其他人员为“良”。

4、对于申报优质课的老师，若在学院组织的教学职业技能大赛中，获得一等奖的，优先确定为优质课；若参与社会各种教学比赛，并获得优异成绩者，可酌情体现。

5、优质课教师，经评定后，由学院一次性奖励 3000 元，该奖励纳入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、职业年金缴费基数。

6、颁发学院优质课证书，并以此作为评先评优，评聘职称的重要依据。

7、连续两学年评为“可”等次的任课教师，自第三学年开始，适当减少任课节数，增加听课次数，以提高自己的教学能力。

8、连续两学年在系部排名倒数第一的教師，自第三学年开始，每周最多允许承担 8 节课程，学期听课 20 次以上，加强学习，以提高自己的教学质量。

本办法从自公布日执行，未尽事宜由教务处、人事处解释。



##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优质课评选教师申报表

申报人		性别		年龄		职称	
所在系部						课程类型	
任课专业			班级				
教材版本							
教学荣誉							
课程概述：							
授课思路：							
教学改革：							
课程特色（创新）：							
系部意见：				评审结果：			
公 章				年 月 日			
年 月 日							

备注：评审结果由教务处期末填写。